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校园安防系统等保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书

采购人（甲方）：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供应商（乙方）：合肥天帷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芜湖市湾沚区

项目名称：安徽芜湖技师学院校园安防系统等保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HJSXY2022-020

本项目采用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及本项目招标文件及附属材料、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及补充承诺、中标通知书等相关资料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服务内容、服务期限

1. 合同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包括：安全技术测评，安全管理测评，工具测试，编制系统安全整改方案，编制测评报告等。

服务覆盖的范围如下：

序号	待测系统名称	安全保护等级	备注
1	校园安防系统	二级	无

2. 服务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30 个日历天（整改时间不计入）。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伍万元整（¥ 50,000.00）。
2. 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第三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具体付款方式如下：

1. 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即¥ 20,000.00（人民币大写：贰万元整）。
2. 等级保护测评服务报告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即¥ 25,000.00（人民币大写：贰万伍仟元整）。
3. 安全服务期满（一年）考核通过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0%，即¥ 5,000.00（人民币大写：伍仟元整）。

第四条 验收标准

本项目服务的验收将以乙方提交《测评报告》并在公安部登记管理系统填报结果为准。

第五条 结算账户

乙方账户信息：_____

是否为政府采购贷款业务银行账户：否（注：填“是”或“否”；如填“是”，则该银行账户如需变更，须经政府采购放贷银行出具书面盖章变更意见，否则不得变更账户信息）

第六条 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对乙方委派的测评师有不同意见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 甲方须对乙方在测评中提供的相关资料、文件及工具模型等信息保密；

(3) 甲方应指派专人实施组织、协调，按照乙方的要求积极配合工作。对“测评方案”、“测评实施计划”、“现场测评授权书”、“现场测评结果记录”等需会签的文件进行会签；

(4)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

(5) 甲方应根据乙方的整改建议，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等级保护指标符合性评估的各项整改工作；

(6) 甲方对乙方的测评工作有建议权和申诉权。

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负责委派由合格的测评人员组成的测评组为甲方提供测评服务。乙方不得中途无故更换测评人员，如果有特殊原因，需要经双方协商并得到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委派其他合格测评人员；

(2) 乙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测评计划合理安排测评工作；

(3) 乙方需更换或补充测评组人员实施计划时，应提前征得甲方同意；

(4) 乙方应保持良好的工作态度和服务质量；

(5) 乙方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具体见本合同附件一《保密协议书》），保证甲方的系统配置安全，为甲方相关资料和信息保密；

(6) 乙方根据工作需要使用甲方的技术资料，使用完毕后须立即归还，严守甲方秘密。

第七条 违约责任及索赔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2. 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管理或不按合同提供服务，甲方将按照合同价款的10%加收违约损失赔偿。
3. 乙方如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乙方如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5. 甲方不能及时按合同付款，则应当自逾付款第5日起，每天按当期应付未付服务费的0.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甲方应付费用无正当理由拖欠60天后，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承担的项目服务目标及责任，并按照合同价款的10%加收违约损失赔偿。
6.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完成项目服务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7. 乙方应对所提供的服务项目与合同要求不符、或服务过程出现的失误按下述情形及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 (1) 乙方因人为因素致使设备损坏的，从而导致对甲方造成损害的，应负责修复损坏设备并赔偿甲方损失。
 - (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或甲方允许的更长时间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经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乙方服务费用中扣除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

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转让与分包

1.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乙方应在响应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一条 其他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自逾付款第 5 日起，每天按当期应付未付服务费的 0.5% 支付滞纳金，应付费用拖欠 60 天后，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 (2)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向申请仲裁。
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组成部分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委托 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进行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校园安防系统等保测评服务采购项目 (WHJSXY2022-020) 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①招标文件 (谈判文件); 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响应文件); ③服务承诺; 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 肆 份, 甲方执 贰 份, 乙方执 贰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益, 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合计 8 页 A4 纸张, 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采购人 (甲方): (公章/合同章)

甲方: 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2022.11.3

供应商 (乙方): (公章/合同章)

乙方: 合肥天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一：《保密协议书》

保密协议书

甲方：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乙方：合肥天帷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国家、地方有关规定，就客户技术、商业信息秘密保护达成如下协议：

一、保密内容和范围

1. 甲、乙双方在合同签订前通过商务洽谈及技术交流获得提供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需求分析等内容；
2. 甲方在合同签订前通过洽谈及技术交流后掌握的乙方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设计方案、服务价格等内容；
3.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所接触和掌握到的甲方技术成果、设备配置、网络搭建、技术文档等相关技术资料以及甲方的全部非公开信息；
4. 甲、乙双方均应保密的项目商务和技术资料及工作内容。

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对方的保密制度，严禁泄漏商业秘密及技术秘密；
2.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任何技术和商业秘密向与本项目无关的第三方泄露或复制传递；
3. 甲、乙双方在项目合同到期，项目实施完毕后，均不得将与项目有关的对方技术资料、商务资料等保密内容向与项目无关的第三方泄露或复制传递。

三、协议期限

天帷
信息安全
技术有限公司

1. 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终止时，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义务并不自然终止，双方应当持续履行保密义务，直至相关保密信息成为公开或双方按照下款规定终止保密协议。

2. 合同终止后，双方若协商一致终止本保密协议，则本协议终止，单方面终止无效。

四、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此协议，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应赔偿甲方全部直接经济损失，甲方同时保留提起诉讼的权利。

2. 甲方违反此协议，造成乙方重大经济损失，应赔偿乙方全部直接经济损失，乙方同时保留提起诉讼的权利。

甲方：安徽芜湖技师学院



年 月 日

乙方：合肥天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年 月 日